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药集团**  
SINOPHARM

**CHINA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HOLDINGS CO. LIMITED**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0)

**更新有關該等新總協議  
之持續關連交易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新有關該等新總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提供有關該等採購的定價政策和內部監控程序以及釐定建議採購上限之基準的進一步資料。

**該等採購的定價政策**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新總採購協議所載條款，該等採購之條款將遵守以下原則：(i) 該等採購的條款(包括價格、折扣、信貸期及付款條款)應屬公平合理及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該等條款就本集團而言不遜於本集團可自獨立第三方獲得的條款；及(ii) 該等原料之價格將根據當時市場價格釐定。

當時市場價格將參考(i)於中國的中藥批發市場類似的原料之價格；及(ii)本集團自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類似產品的價格釐定。

## 該等採購之內部監控程序

根據本集團的採購政策(適用於自中國醫藥集團及獨立第三方採購)，為符合認可供應商之資格，本公司應就供應商各方面(包括但不限於產能、財務實力、資質及質量保證)進行評估。就每次採購而言，本集團有關成員公司之採購部應獲取認可供應商名單中至少三家供應商之報價。本公司收到該等報價後，將根據若干因素進行評估，如價格、質量、付款條款、交付條款及業務關係時長，選擇具有最佳整體報價之供應商。就特定類型的該等原料(即要求高質量標準及／或低生產率的該等原料)而言，本公司或只能從認可供應商名單中獲得少於三個報價。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持續比較中國醫藥集團及獨立第三方(如有)提供的報價。否則，本公司將基於上述因素直接與該等供應商公平磋商。

此外，為確保該等採購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進行，本公司之戰略與運營管理部將收集該等採購數據以確保不會超過建議採購上限；本集團將委聘核數師對該等採購進行年度審閱，以就是否超過建議採購上限發表意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檢討該等採購的執行情況。

因此，董事會認為，(i)該等採購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將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及(ii)上述內部監控程序足以保障本公司及獨立股東於新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中之權益。

## 建議採購上限之釐定基準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建議採購上限乃主要參考：(i)自中國醫藥集團採購該等原料之歷史數量；(ii)為滿足對本集團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而預期增加的該等原料用量；及(iii)自中國醫藥集團成員公司(有關公司於訂立現有總採購協議時為獨立第三方，其後由中國醫藥集團收購併入該集團)採購的該等原料而釐定。

根據中國國務院發佈的中醫藥發展戰略規劃綱要(2016－2030年)及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及中國農業農村部發佈的全國道地藥材生產基地建設規劃(2018－2025年)，中國政府提倡中藥材的標準化種植和管理。為響應上述中國政府的指導文件，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本集團以中藥材資源作為建設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的起點，旨在建立中藥材種植、生產和流通全過程質量管理和追溯體系，以保障本集團內中下游生產企業具有優質源頭藥材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優先採購來源於符合標準化種植和管理基地的中藥材，而中國醫藥集團在中國多處擁有的道地藥材生產基地。董事認為該等採購可確保本集團就製造醫藥產品方面提供優質原料。因此，預期未來幾年本公司將與中國醫藥集團及／或其聯繫人進行更多交易。

本公司注意到近年來中藥材價格呈上漲趨勢。例如，根據中藥材天地網 (<https://www.zyctd.com>) (該平台被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認定為中藥材產業信息監測預警平台)，中藥材綜合200指數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2,273點增加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約2,744點，增幅約為20.7%。中藥材綜合200指數是通過對中國200種主要中藥材每日的市場價格進行加權綜合計算得出的，且顯示出中藥材整體價格於期內有明顯的漲幅。因此，本公司在釐定建議採購上限時亦考慮了該等原料價格預期上漲的因素。

經考慮上文，董事認為，建議採購上限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映龍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其中陳映龍先生、程學仁先生及楊文明先生為執行董事；李茹女士、楊秉華先生、王刊先生、孟慶鑫先生及黃凱頻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謝榮先生、余梓山先生、秦嶺先生及李偉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